

股票代码：002202

股票简称：金风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2-031

##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权融资计划获准备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或“金风科技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境内外发行债券、资产支持证券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》，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备案挂牌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（下称“北金所”）申请备案挂牌债权融资计划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、2021 年 6 月 29 日、2022 年 5 月 20 日在指定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（<https://www.hkexnews.hk>）披露的《关于申请在境内或境外发行债券、资产支持证券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21-033）、《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编号：2021-053）、《关于申请备案挂牌债权融资计划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22-029）。

2022 年 6 月 7 日，公司收到北金所出具的《接受备案通知书》（债权融资计划[2022]第 0302 号），北金所决定接受公司债权融资计划备

案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本次债权融资计划备案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，备案额度自《接受备案通知书》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，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。

（二）公司在备案有效期内可分期挂牌。

（三）公司应严格按照《募集说明书》披露的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，募集资金用途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要求。

公司将根据《接受备案通知书》的要求，并按照《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债权融资计划业务备案挂牌工作规程》及有关规定，在规定的有效期内，办理本次债权融资计划发行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8 日